

战略合作框架协议

甲方：华中绿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甲方）

乙方：俄中商务园（以下简称乙方）

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、优势互补的原则，就结成长期、全面的战略伙伴关系，实现资源共享、共同发展，并为以后在其他项目上的合作建立一个坚实的基础，经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共识：

一、合作宗旨

- 1、甲、乙双方同意在满足各自战略发展理念的前提下，缔结战略合作关系，共同探索商业发展新模式，增强市场竞争能力。
- 2、甲乙双方各自利用自身资源，充分发挥自身优势，共同发展，建立战略性合作关系，互利共赢。
- 3、双方同意在不违反商业运作规律的前提下，交换各自所掌握的市场竞争信息、商业资源信息、项目建设信息等。
- 4、本协议为框架协议，是双方战略合作的指导性文件，也是双方签订其他具体合作协议的基础。

二、合作内容

双方合作的内容包含并不仅限于人才引进、技术交流、产

品互换、投资合作、项目开发等。

三、合作模式

根据项目和市场的具体情况，甲乙双方可以采取多种合作模式，双方同意彼此为对方提供最优惠的合作条件，以促进项目的良性运作，具体合作项目另行签订协议。

四、其他附则

1.

甲乙双方的合作方式没有排他性，双方在合作的同时，都可以和其他相应的合作伙伴进行合作。

2. 本协议有效期为3年，自2018年4月18日起到2021年4月17日为本协议商定合作方案的执行期限。

3.

甲乙任何一方如提前终止协议，需提前一个月通知另一方；如一方擅自终止协议，另一方将保留对违约方追究违约责任的权利。

4. 本协议一式两份，双方各执一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5.

本协议为合作框架协议，合作项目中具体事宜需在正式合同中进一步予以明确。框架协议与正式合作合同构成不可分割的整体，作为甲、乙双方合作的法律文件。

6. 本协议期满时，双方应优先考虑与对方续约合作。

甲方：

乙方：

代表签字：

代表签字：

年 月 日

年 月 日